

证券代码：872272

证券简称：华达建业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北京华达建业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基本情况

#### （一）变更主体

-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 （二）变更方式

吕七珍通过大宗交易，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由杨国仲变更为吕七珍，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 二、变更后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一）自然人

姓名	吕七珍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无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6年8月至2019年10月，任北京伟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北京伟泽测绘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包括地籍测绘、房产	

	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数据采集、地理信息软件开发等测绘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一层 101 号 112 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不适用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不适用

### 三、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 月 19 日，收购人吕七珍与转让方杨国仲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收购人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或大宗交易方式受让杨国仲持有的华达建业 14,750,000 股股份，占华达建业总股本的 48.95%。

2023 年 2 月 3 日，吕七珍通过大宗交易方式收购了杨国仲持有华达建业的 14,500,000 股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收购人直接持有公司 15,175,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36%，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本次挂牌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未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规范运行，并进一步提升整体经营效率、提高盈利能力。

### 四、其他事项

#### (一) 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是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是	已披露相关文件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否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否

注：天津聚力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吕七珍为杨国仲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变更前，杨国仲持有公司 14,750,000 股份，持股比例为 48.95%；天津聚力工程项目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2,006,401 股份，持股比例为 39.84%；吕七珍持有公司 675,000

股份，持股比例为 2.24%。杨国仲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合计为 27,431,401 股。本次收购为杨国仲向其一致行动人转让股份，且本次收购未导致杨国仲的一致行动人发生变化。因此，本次变更后，杨国仲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合计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综上，本次变更未触发权益变动。

(二) 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三) 限售情况

吕七珍本次收购杨国仲持有华达建业的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四) 其他

无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华达建业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 (二)《北京华达建业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
- (三)《北京京师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华达建业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法律意见书》；
- (四)《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华达建业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法律意见书》；
- (五)《股份转让协议》。

北京华达建业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3 日